西畴县兴街镇小寨冲采石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拟审批公示

我局拟对《西畴县兴街镇小寨冲采石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现就项目环评相关情况予以公示。如有意见，请在公示期内向我局来信来电进行反映。

公示期：2021年6月25日至2021年7月1日

联系地址：文山州生态环境局西畴分局法规与行政审批股

联系电话：0876-3032248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提出听证申请。

文山州生态环境局西畴分局

2021年6月25日

|  |  |
| --- | --- |
| 建设地点 | 云南省文山州西畴县兴街镇小寨冲采石场 |
| 建设单位 | 西畴县兴街镇小寨冲采石场建设项目 |
|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 沣达环境科技（昆明）有限公司 |
| 项目概况 | 矿区位于西畴县城205°方向，直距约25公里，行政区划隶属于西畴县兴街镇境内。地理极值坐标（国家2000大地坐标系）：东经104°34′02″—104°34′23″，北纬23°13′49″—23°14′07″；矿区至兴街镇2公里，为6m宽的水泥路与S210省道相连，至文山（州、市政府驻地）公路里程56公里，至西畴县城32公里。  本次矿山扩大采矿区面积为141700m2，开采标高由1520m至1260m，采矿权范围内核实保有资源储量122b类矿石量737.70万m3（1851.63万t）。因矿区资源储量较大，根据矿区实际，设计采用分期方式对矿体进行开采，本次评价仅对第一期开采范围进行评价。第一期估算设计利用资源储量为122b类矿石量179.46万m3（450.45万t）。采矿方法：自上而下台阶式分层剥离；开拓运输方案：公路—汽车运输开拓；产品方案：块石（Ф340mm以上）、公分石（Ф5—30mm）、石粉（Ф5mm以下）。第一期预可采资源储量122b类矿石量175.87万m3（441.44万t），开采规模30万t/a，生产服务年限为14.7年。  项目扩建完成后，矿区面积由原0.0234平方公里变更为0.1651平方公里，工业场地位于矿山东北部，主要为办公生活区、破碎站、原料堆场、成品堆场和矿山辅助设施，均为已建场地。新矿区东北侧为已形成的采空区，采空区面积为36338m2。项目现有工业场地可满足矿石破碎加工需求及办公生活，为避免重复建设，本矿山仅规划设置临时表土堆场、新增机械设备，以满足生产要求。项目建设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组成。项目总投资3000万元，环保投资93.5万元，占总投资的3.1％。施工期为2个月。 |
|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内容 类型 | 排放源 | | 污染物名称 | | 防治措施 | 预期治  理效果 | | 大  气  污  染  物 | 施工期 | 场地清理建设、公路修筑、设备搬运安装等 | 施工扬尘 | | ①严格管理，文明施工；②施工场地实时洒水抑尘，大风天气增加洒水次数；③散料密闭运输，土石方和散料堆放场、裸露地面进行临时覆盖；④规范车辆装载方式，杜绝沿路洒漏现象；⑤合理安排施工期，避开大风天，完工后及时清场，加强管理。 | 对环境影响较小 | | 运营期 | 施工作业 | 工业场地粉尘 | 原料堆场 | 建棚堆存，设置2套洒水喷淋设施 | 对环境影响不大 | | 破碎及拆分 | 破碎车间为密闭厂房，进行有组织收尘处置，粗碎及筛分和细碎及筛分分别设置1套布袋除尘器，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的废气由引风机引至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 | 皮带运输 | 运输皮带落料口设置溜槽、洒水降尘、输送带进行封闭覆盖 | | 运输扬尘 | | 洒水车；限速行驶；汽车加盖篷布，运输道路水泥硬化 | 对环境影响不大 | | 采区粉尘 | | 采矿区、运输道路等配置1台洒水车进行洒水抑尘；湿法作业 | 对环境影响不大 | | 堆场装卸扬尘 | | 细砂建棚堆存，设置4套喷雾降尘设施，装卸过程开启自动喷雾装置 | 对环境影响不大 | | 临时表土堆场粉尘 | | 毡布覆盖，设置喷雾洒水措施。 | 对环境影响不大 | | 水  污  染  物 | 施工期 | 施工废水 | SS、水泥等 | | 设置初期雨水收集池池，施工废水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等，不外排 | 对环境影响不大 | | 生活污水 | COD、SS、氨氮 | | 粪便等生活污水排入粪池处理，定期清掏用作周边旱地农肥，废水不外排 | 对环境影响轻微 | | 运营期 | 生活污水 | COD、BOD5、氨氮、SS、TP、粪大肠菌群 | | 粪便等生活污水排入粪池处理，定期清掏用作周边旱地农肥，废水不外排 | 对环境影响不大 | | 场地废水 | 初期雨水 | | 经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沉淀 | | 噪  声 | 施工期 | 机械噪声 | 破碎机、潜孔钻机等 | | ①施工区内禁止鸣笛，减小交通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②合理布局施工设备避免设备噪声叠加；③禁止夜间（晚22点至次日早晨6点之间）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施工作业；④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管理，做到文明施工，避免认为噪声的产生；⑤合理安排施工步骤，优化施工方式，同时合理安排运输时间。 | 对环境影响不大 | | 施工车辆 | 交通噪声 | | | 社会生活 | 生活噪声 | | | 运营期 | 设备运行 | 采石场设备运行噪声 | | ①对强噪声设备安装橡胶减震设施，以减少振动，降低噪声；②对于传输设备的旋转和传动部分以及接近地面的连轴节，传动轴，皮带轮等均装设防护装置； | 对环境影响轻微 | | 作业噪声 | 爆破噪声 | | ①固定爆破时段，合理设置爆破次数，禁止夜间放炮；②合理设置炮眼，采用水封爆破，放炮前提前告知村民，在各个路口设置岗哨 | | 员工日常 | 社会噪声 | | ①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对高噪声设备的运行，应避免在人群休息时进行，与敏感点工作时间错开进行，以减少噪声的影响，禁止夜间进行生产，仅白天生产； ②派专人定期对机械设备进行维修管理，保证正常运行，避免故障情况下产生高噪声影响；③若出现扰民现场，必须停止高噪声设备的运行，积极配合解决好纠纷问题。④运输车辆在途经敏感路段时限速行驶 | | 运输车辆 | 交通噪声 | | | 固  体  废  物 | 施工期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建筑垃圾 | | ①可回收利用的进行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按照市政管理部门要求进行处置。 | 对环境影响不大 | | 生活垃圾 | |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运至兴街镇指定垃圾堆放点，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 危险废物 | 废机油 | | 项目收集的危险废物必须单独收集、单独存储，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设置台账。 | | 对环境影响不大 | | 运营期 | 一般固体废物 | 生活垃圾 | |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运至兴街镇指定垃圾堆放点，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对环境影响不大 | | 表土堆场 | | 表土堆场周围根据地势设置210m的截排水沟，表土堆场下游设置（长30m、宽2m、高5m）的挡石墙，其中挡石墙的高度根据堆存进度逐步建设，采用M7.5浆砌石砌筑，减小水土流失 | 对环境影响不大 | | 沉淀池污泥 | | 沉淀池污泥定期清理至表土堆场，用于后期复垦 | | 除尘器收集灰尘 | | 矿石破碎粉尘经收集后作为石粉外售 | | 危险废物 | 废机油 | | 危废暂存间（设置一间10m2危险废物暂存间，防渗措施：围堰底部及周围采用抗渗水泥浇底，内表面涂刷环氧树脂漆防水材料。危废暂存间地面及墙面（高300mm）设置环氧树脂漆防腐防渗（等效黏土防渗层Mb≥6.0m，K≤1×10-10cm/s））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 对环境影响轻微 | | 其它 | | 无 | 无 | | | |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1、植被植物保护措施  ①施工期加强管理，须严格控制施工红线，严禁超计划占地，严禁施工人员砍伐、破坏工程占地区外的植被，严禁在征地范围外堆渣。  ②加强占地区周边植物的保护，对施工表土进行集中堆存后期用于生态恢复；植被绿化宜就地采集当地植物种子、幼苗进行种植，不能采用入境物种；植被恢复力求创造多样性的生态环境条件，避免单一化和人工化，注意乔、灌、草的结合，植被恢复尽可能利用自然条件。  ③在开采过程中应加强矿区日常管理，确保水保措施完好运行，减少水土流失。  ④加强管理及对工作人员进行环保宣传，严禁相关人员随意砍伐项目区周边植被。  ⑤建议矿山开采中对采空区采取边开采边治理的措施，对停止使用的采矿区尽快覆盖土层进行植被恢复，避免采空区长期裸露。  ⑥矿山服务期满后应尽快进行覆土绿化工作，恢复采空区的生态环境。  2、陆栖脊椎动物保护措施  ①施工中尽可能降低噪声，以减少对动物的直接伤害。  ②严格落实水土保持方案，禁止废土方等污染水体，以保证两栖动物的栖息地尽量少受影响；水保中植物的措施配置方面尽量采用混交林，避免树种单一。  ③矿山服务期满后对采矿区以及其他相关区域迹地进行及时绿化恢复，并在运输、施工中注意保护野生动物。  ④对施工人员明确规定严禁猎杀野生动物，建立与环境保护有关的奖励惩罚制度，对积极举报违法活动人员给以奖励和隐私保护，对于证据确凿的违法活动者给以严厉惩罚。 | | | | | | | |